

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贷款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委托授权由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向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融资，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并按照银行审批条件使用。具体融资金额、融资方式、贷款利率、融资期限等最终以与融资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质押。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申请授信额度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融资额度是公司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是为了确保公司有足够的经营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经营实力，有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的《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9 日